

普通傷病給假與工資發給一覽表

請假情況		給付項目	給予工資半額	休息日、例假日、國定假日是否併入	休息日、例假日、國定假日是否給薪
非 住 院 病 假	一年合計未超過30日		是	不可併入	是
	一年合計 已超過30 日	該次病假 小於30日	否	1.優於法令給假，可於規 章中約定假日併入請假期 間。 2.建議可不予准假，請員	1.病假期間無薪。 2.以事假或特休抵充期間 ， 假日工資照給
		該次病假 大於30日	否	1.假日可併入請假期間。 2.建議可不予准假，請員 工自行以特休或事假進行 抵充	1.病假期間無薪。 2.以事假或特休抵充期間 ， 假日工資照給
住 院 病 假	一年合計未超過30日		是	不可併入	是
	一年合計 已超過30 日	該次病假 小於30日	否	不可併入	是
		該次病假 大於30日	否	可併入	否